

询比采购公告

项目编号：POWERCHINA-0104-241826

一、采购条件

受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第二分局委托，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设备物资部以公开询比方式采购湖北紫云山抽水蓄能电站水库工程项目的粉煤灰，采购材料计划使用项目自有资金用于本次询比后所签订合同的支付。

二、项目概况、采购范围

1、项目概况：湖北紫云山抽水蓄能电站位于湖北省黄冈市黄梅县苦竹乡老祖村和黄梅县江河村境内，下水库大坝坝址距离黄梅县、黄冈市、武汉市公路里程分别为25、152、220km。电站安装4台单机容量350MW的可逆式水泵水轮发电机组，总装机容量为1400MW，额定水头470m，电站年发峰荷电量15.6亿kWh，年发电利用小时数1113h，年抽水耗用低谷电量20.8亿kWh，年抽水利用小时数为1484h。

本工程属一等大(1)型工程，主要永久性建筑物按1级建筑物设计，次要永久性建筑物按3级建筑物设计。电站上水库集雨面积4.21km²，正常蓄水位628.00m，相应库容873.00万m³，死水位597.00m，相应库容61.00万m³，调节库容806.00万m³。

2、采购范围：本次采购项目为湖北紫云山抽水蓄能电站水库工程的粉煤灰，包括出厂价、包装费、装车费、检验费、运杂（输）费、运输保险费、利润及税费等指定交货地点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

3、采购数量：

序号	物资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备注
1	粉煤灰	II级	吨	12389	

4、表中的数量为暂定数量，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合同执行期间的数量按照现场实际交货合格品的数量计量，并不会因数量变化进行调整价格。

5、交货时间：2025年1月20日至2027年10月31日，批次供货在合同生效后，卖方应以买方书面通知确认的具体采购需求为准，开展备货、供货事宜。

6、交货地点：湖北省黄冈市黄梅县湖北紫云山抽水蓄能电站水库工程项目拌合站（湖北省黄冈市黄梅县五祖镇苦竹乡江河村）。

7、质量要求：符合 DL/T5055-2007 标准中 F 类 II 级的参数要求。每批发货随车附产品合格证及批量检验报告，产品符合国家标准。买方接货后抽检复查，如有异议立即通知卖方，经双方共同认可的检验机构进行重新检验。复检合格其一切费用由买方承担；复检不合格除退回不合格品外，其所发生一切费用均由卖方承担。

所提供的物资符合国家有关环保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买方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体系和 GB/T28001 职业安全健康管理体系标准的要求，不能对施工环境造成污染，也不能对接触物资的有关人员及竣工后投入运行过程中使用人员的健康造成危害。

8、验收与交付：材料交付前，卖方应对其进行全面检验，并在交付材料时向买方提交材料的质量合格证书；交付后，买方安排对材料的规格、质量等进行检验，如果质量检验不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及文件要求，买方于收货检验当日将检验结果书面通知卖方。卖方应在买方以传真或电话通信方式发出通知后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对不合格材料在 72 小时内进行更换处理，并承担因此产生的所有费用，以及赔偿买方工期延误等全部经济损失。验收过磅计重，数量以买方电子汽车衡为准，双方磅差在±3%之内按卖方出厂单据为准；超过±3%以买方过磅单为准，如有异议可在技术质量监督局认可的第三方地磅复核，费用由责任方承担。

9、报价要求

9.1、材料的报价为到达湖北紫云山抽水蓄能电站水库工程项目部拌合站（湖北省黄冈市黄梅县五祖镇苦竹乡江河村）的综合单价，综合单价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费用：原材料、生产加工、装卸费、出厂检验试验费、运输费、过路过桥费、车辆油料费、安装费及税金、保险费、利润等各项费用，**综合单价在合同执行期间不予调整。**

9.2、提供的发票为《增值税专用发票》，采用一票制，税率 13 %。

10、支付比例及付款方式：

先货后款，以上月 21 日至当月 20 日为一个结算周期，买卖双方于当月 21 日至 30 日对本次结算周期的货物进行对账结算工作。在对账结算后 3 个工作日内卖方向买方开具 13%增值税专用发票，在买方财务挂账后 60 日内支付已挂账部分材料款 95%，剩余 5%作为质保金。质量保证期为合同执行完毕起六个月，若无质量问题时，质量保证金于 60 日内返还。如果出现质量问题，质量保证期相应延长 3 个月。

付款方式：银行转账、在线支付、银行承兑、供应链融资、电子支付凭证等方式进行支付。银行转账支付不低于货款的 50%，其他非现金支付不高于货款的 50%。因资金不足而无法按照既定付款方式支付时，后续支付资金渠道：项目自筹，自筹方式为项目业主单位筹集。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供应商必须满足以下全部资格要求：

1、**供应商为生产厂家的**，必须是在中国境内的企业法人，具有有效期内的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管理体系等认证证书，产品取得国家授权、许可的第三方产品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合格证书或检验合格报告，且出具 1 个询比采购规格产品的检验报告。

2、**供应商为代理商的**，必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必须具有生产厂家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代理书，且其代理的生产厂家须满足第 1 条生产厂家资格条件的要求。

3、供应商应具有粉煤灰的供货业绩，在近 3 年内（2021-至今）的供货合同不少于 3 个，且签订单项合同金额均在 100 万元以上（附合同扫描件）。

4、供应商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5、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

生产厂家及其代理商不得同时参加本次采购，获得生产厂家授权的多家代理商可同时参加。

四、采购文件的获取

1、凡满足本公告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并有意参加的供应商，请于 2024 年 12 月 25 日 17:00 前（北京时间）在中国电建设备物资集中采购平台（<https://ec.powerchina.cn>，以下简称“集采平台”）获取采购文件。

2、有意参加的供应商需在线上传下列资料后方可下载采购文件：

经办人身份证和法定代表人签发的针对本采购项目授权委托书或介绍信（加盖公章）扫描件（合并文件上传）。

3、采购文件免费提供。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1、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响应文件开启时间，下同）为 2024年12月30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供应商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集采平台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1）本次采购将通过集采平台全程在线开展，电子响应文件的加密、提交、解密及签到等流程须各供应商在线进行操作。供应商须提前办理数字证书用于在线递交响应文件，办理方式1）直接下载“中招易采”APP自助办理数字证书，客服电话：4000809508；方式2）请登陆 <https://ec.powerchina.cn/caHandle.html> 联系客服提供相关材料办理实体数字证书，并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在线递交响应文件，因操作流程失误造成的响应文件递交失败将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

（2）各供应商须登陆集采平台使用数字证书进行电子响应文件的编制、加密和在线投递。请各供应商充分考虑文件大小、网络速度的影响并预留充足的时间，逾期将无法提交。（电子响应文件的在线投递建议至少提前12小时完成）。

2、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递交地点如有变动，采购人将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已下载采购文件的供应商。

3、递交响应文件前须在中电建集中采购电子平台向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申报合格供应商资格，成为合格供应商后方能进行响应文件递交和开启。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合格供应商资格未能申报成功，造成响应文件无法递交和开启的，由供应商承担其全部后果。

4、合格供应商申报及集采平台使用问题可咨询平台客服，客服电话：4006-27-4006，具体联系方式请根据网站首页“联系我们”列表中查找相应客服经理电话。

六、评标办法

采用经评审的最低报价法。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询比采购公告同时在中国电建招标与采购网 (<http://bid.powerchina.cn>) 和集采平台 (<https://ec.powerchina.cn>) 上发布。

八、联系方式

采 购 人：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第二分局
地 址： 河北省涿州市华阳中路 200 号水电四局有限公司第二分局大厦
邮 编： 072750
联 系 人： 安星蓉 肖政帆
电 话： 0312-8400703 18317712942
电子邮箱： sds.jef.jzcb@163.com 2948193473@qq.com

九、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电 话： 19929111342
电子邮箱： 3505705643@qq.com

十、纪检监督机构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存在违规违纪行为的，可以书面形式向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第二分局纪委办公室（0312-8400805）提出投诉。

2024 年 12 月 18 日